

關注特殊教育權益家長大聯盟於零九年五月廿七日，與特殊學校議會代表會晤，了解議會與教育局就智障兒童學校學生離校安排所作出之共識。議會作出以下三項回應，並同意可將有關回應公開表達如下：

1. 教育局與特殊學校議會已就智障兒童學校學生的離校安排溝通，並聽取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。局方與議會達成的共識是：應檢討現行的離校安排，局方會與議會成立一個工作小組，檢討一貫做法，以便確立一個合理可行的機制，處理日後的安排。
2. 議會要求教育局對本年度的延長留校申請作出特別安排。教育局表示，一直以來，局方都會彈性處理延長留校的申請。本學年，教育局會沿用一貫做法，但會因應議會的意見，在現行的機制下，就着學校已提交的申請，盡量善用彈性。
3. 議會建議，上述工作小組商議離校安排機制時，應以每位學生須在現有學制下完成整個學制課程為原則。

2009 年 5 月 27 日